

临沂市财政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临沂市税务局

临财税〔2020〕17号

关于聘请王宗继等 10 名同志为“临沂市涉企 财税政策落实特邀监督员”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各县区税务局：

今年以来，为切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国家和省、市陆续制定出台了系列阶段性、有针对性的财税优惠政策措施。全市各级财税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财税部门决策部署，密切配合，狠抓政策落地落实，有效缓解了企业经营困难，促进了全面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平稳发展。为了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政策成效，更好地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的监督指导，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经研

究决定，聘请王宗继等 10 名同志为临沂市涉企财税政策落实特邀监督员，聘期两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特邀监督员职责

（一）对全市各级财税部门贯彻落实减税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社保降费等政策情况实施监督，及时指出政策落实中存在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有权要求有关财税部门及时反馈办理结果。

（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有权要求有关财税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予以协助、配合并答复质询。根据工作需要，可以到财税部门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了解财税优惠政策规定，并优先接受政策辅导培训。

（三）可直接向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反映全市减税降费政策落实中存在的问题和意见建议，转递纳税人及社会各界对减税降费工作的政策诉求和意见建议，并提出工作建议。

（四）有权对涉企业经营服务性收费、保证金、行业协会商会会费、社保降费等降费政策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向市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监督举报电话 8052276）反映，也可直接向有关主管部门反映。

二、工作要求

（一）各级财税部门应当自觉接受特邀监督员的监督，积极配合、支持特邀监督员开展工作，认真听取特邀监督员的意

见、批评和建议并立即整改完善，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拖不办。对特邀监督员质询的问题及意见建议整改落实情况，要及时向特邀监督员反馈，并向市财政局、市税务局报告。对阻挠特约监督员履行职责、拒不配合接受特邀监督员监督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特邀监督员应加强财税政策业务学习，积极参加财税部门有关会议和培训活动，不断提升履职尽责水平。要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听取不同规模、类型纳税人的政策诉求和意见建议，实事求是反映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中存在问题和纳税人的政策诉求，及时提出合理化意见建议，切实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并注意保守工作秘密。

（三）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将加强工作协调，积极做好组织联络和服务工作，及时向特邀监督员推送相关财税政策及工作开展情况，定期召开座谈会听取特邀监督员的意见建议，及时协调解决监督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特邀监督员履行职责创造条件。

附件：临沂市涉企财税政策落实特邀监督员名单



附件：

临沂市涉企财税政策落实特邀监督员名单

- 王宗继 市政协常委、市工商联副主席、市慈善总会执行会长、市九三学社社员、山东卫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 王宗岭 政协委员、致公党山东省青年委副主任、市工商联副主席、山东现代诚信控股集团董事长
- 于孟生 市人大代表、山东临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总裁
- 龚志刚 市人大代表、山田研磨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 张建伟 市人大代表、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检修部副主任
- 高文斌 政协委员、民建高新区支部主委、高新区工商联副主席、山东龙立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 宋 波 临沂日报社记者
- 朱战军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 杨德宝 鲁南制药集团财务部副部长
- 朱迎春 山东三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临沂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9月27日印发